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永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LONG ENTERPRIS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1)

**澄清公告**

茲提述浙江永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公告出現文書錯誤，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一）而非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除以上所述外，該公告的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欣藝

中國浙江，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欣藝先生（主席）、何連鳳女士（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胡華軍先生及陳建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冬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維棟先生、李會鵬先生及秦甫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

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上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zj-yonglong.com> 上。

\* 僅供識別